证券代码：300178　　证券简称：*ST 腾邦　　公告编号：2021-142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被债权人申请破产清算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大风险提示：

1、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腾邦旅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邦旅游”或“被申请人”）于近日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深圳中院”）送达的（2021）粤 03 破申 540 号《通知书》及《破产申请书》。《破产申请书》称，申请人华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以下简称“华程广州分公司”或“申请人”）以被申请人腾邦旅游明显缺乏清偿能力，其资产远不足以清偿包括对申请人在内的巨额债务为由，向深圳中院申请对腾邦旅游进行破产清算。

2、申请人的上述申请能否被法院裁定受理，以及腾邦旅游能否被深圳中院裁定进入破产清算程序及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

一、控股子公司被申请破产清算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腾邦旅游于近日收到深圳中院送达的（2021）粤 03 破申 540 号《通知书》及《破产申请书》。《破产申请书》称，申请人华程广州分公司以被申请人腾邦旅游明显缺乏清偿能力，其资产远不足以清偿包括对申请人在内的巨额债务为由，向深圳中院申请对腾邦旅游进行破产清算，主要内容如下：

申请人与被申请人委托合同纠纷一案，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作出（2020）粤 0304 民初 34531 号判决书，判令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合同价款人民币 79,396.00 元及利息以及退还履约保证金 5 万元。判决生效后被申请人拒不履行生效判决，申请人申请强制执行，后因无财产可供执行，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遂裁定终结本次执行，执行案号为（2021）粤 0304 执 18675 号。

另外申请人在执行公开网上查询到被申请人未履行生效判决执行案件已高

达上百件，且被申请人已在（2020）粤0306执15168号、（2020）粤03执4642号案件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综上所述，被中请人明显缺乏清偿能力，其资产远不足以清偿包括对申请人在内的巨额债务，具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规定的企业破产条件。为保护债权人合法权益，避免造成债权人更大损失，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七条和《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若干问题的规定（一）》的规定，申请人特请求贵院宣告被申请人破产还债，请贵院依法准许。

二、申请人对控股子公司的债权情况

腾邦旅游成立于2008年6月2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74828365E，注册资本60,000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代售机票、火车票、轮船票；接受合法委托代售景点门票；预订酒店；会务组织策划；展览展示工程设计与施工；汽车租赁；纪念品的购销；信息咨询（不含人才中介服务、证券及限制项目）；销售纺织品、服装、日用品、文化用品、体育用品及器材、家用电器、电子产品、五金、家具、室内装饰材料；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演出除外）；企业营销及形象策划；公关活动策划。许可经营项目是：国内旅游业务、入境旅游业务、出境旅游业务；商品零售（国家规定专营、专控的商品需限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保险兼业代理,甜品制售；冷热饮品制售；酒类零售。

申请人华程广州分公司与腾邦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腾邦旅游深圳分公司”）签署了《旅游产品及服务供应商》、《供应商合作协议》，因腾邦旅游深圳分公司拖欠业务款项产生合同纠纷，申请人诉至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作出（2020） 粤0304民初34531号判决书，判令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合同价款人民币 79,396.00 元及利息以及退还履约保证金5万元，腾邦旅游对腾邦旅游深圳分公司上述债务承担补充清偿责任。截至本公告日，上述款项腾邦旅游深圳分公司暂未支付。

三、关于控股子公司前次被申请破产清算的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腾邦旅游于2021年1月25日收到深圳中院送达的（2020）粤03破申834号《听证通知书》，申请人赵文娟申请对腾邦旅游进行破产清算。详

见2021年1月27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被债权人申请破产清算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

2021年2月18日、2021年3月1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和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同意控股子公司被债权人申请破产清算的议案》，腾邦旅游主要业务为出境游，因疫情因素，业务受到严重不利影响，业绩亏损；腾邦旅游多项债务逾期，截至2020年9月30日，腾邦旅游总资产为4.68亿元，负债总额为7.94亿元，已经严重资不抵债、不能清偿到期债务，预计短期内出境游业务不会有太好的转机，明显缺乏偿债能力。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腾邦旅游符合破产清算的规定，综上公司拟同意控股子公司腾邦旅游被债权人申请破产清算。具体详见2021年2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拟同意控股子公司被债权人申请破产清算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

2021年4月7日，腾邦旅游收到深圳中院送达的（2021）粤03破申181号《通知书》及《破产申请书》，申请人中安国际旅行社（北京）有限公司以被申请人腾邦旅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为由，向深圳中院申请对腾邦旅游进行破产清算。详见2021年4月9日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被债权人申请破产清算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43）。

腾邦旅游于2021年4月12日召开股东会，股东会同意腾邦旅游破产清算。详见2021年4月12日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股东会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5）。

四、子公司被破产申请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腾邦旅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余额4.2亿元，截止2021年6月30日，腾邦旅游累计未分配利润-10.19亿元，其中归属上市公司未分配利润-7.13亿元。腾邦旅游破产清算预计会对公司造成3.48亿元损失，其中：账面应收腾邦旅游款项0.89亿元，无法收回会形成应收账款坏账损失，公司为腾邦旅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承担连带担保责任形成预计负债损失2.59亿元。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旅游业务尚未全面恢复，若腾邦旅游进入破产清算程序，腾邦旅游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对公司的出境游业务造成一定影响，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其他业务

的持续经营不会造成影响，公司将采取积极措施，降低对旅游业务恢复造成的影响。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一切正常，无论法院是否受理申请人破产申请，公司及子公司将在现有基础上积极做好日常运营工作。

五、风险提示

申请人的上述申请能否被法院裁定受理，以及腾邦旅游能否被法院裁定进入破产清算程序及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2021）粤 03 破申 540 号《通知书》及《破产申请书》。

特此公告。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9 月 29 日